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徐淑芬

電話：06-2991111-8405

電子信箱：land0506@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121242083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富強自辦重劃區重劃範圍位置圖、富強自辦重劃範圍都市計劃地籍套繪圖及臺南市112年第3次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

主旨：有關「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申請核定重劃範圍1案，本府予以核定，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臺南市112年第3次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決議及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112年5月25日永康富強自劃字第112052501號函辦理。
- 二、檢附旨揭重劃區重劃範圍及位置圖、重劃範圍都市計劃地籍套繪圖各1份供參。
- 三、副本函送本府秘書處，請代為張貼本函、公告文、重劃範圍及位置圖、重劃範圍都市計劃地籍套繪圖及臺南市112年第3次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紀錄(節錄)於本府公告欄；另請重劃會於會址張貼本函、公告文及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紀錄，以供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到場閱覽。

正本：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之利害關係人）、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重劃會址）、臺南市永康區富強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聯絡地址）

副本：臺南市政府秘書處、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水利局、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南市永康區公所、臺南市永康地政事務所、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開發工程科）、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市長黃偉哲

第 1 頁 共 1 頁

裝

訂

線